

【上接 第4版】

3.現代小說組 首獎

兔子異想

中國語文學系三年級 / 蔡侑純

站在鏡子前，陳勇峰像個哲學家般莫測高深，眉目間堆擠出凝重意味。

昨日種種，譬如昨日死；今日種種，譬如今日生。昨天他還是個客觀面對中年危機的平凡人，今天他的思緒已在醫學、生物、心理學等不同領域，窮究所有知識，飛快運轉了一遍。

一切的一切，都從兔子出現在他肩膀上開始。

早晨的溫暖陽光撒滿浴室裡每一塊乾爽磁磚，水珠在象牙色洗手台上閃著光輝，佈滿水垢的鏡子卻映出一幅超現實的畫面。

長著長耳朵、紅眼睛的一團白毛。他很確定自己看到的不是貓或是狗，而確認物種顯然不是最重要的問題。

叨著牙刷，他很難找到一個合理的理由解釋這件事，但其實也不是那麼荒謬，大概是曉蜜自以為天才的惡作劇吧。青春期的少女真是毫無邏輯，總是無聊當有趣。他這麼說服自己。

只是當他試著拽下那隻兔子，一股撕裂皮肉的劇痛襲來，痛得他當場縮起腳趾，不得不鬆手放棄。

「這兔子還真要命，等會一定要好好教訓曉蜜。」他咕噥著，轉身的一瞬間，他被自己看到的東西嚇得三魂走了七魄。

這只兔子不是抓在他身上，它根本長在他身上。

兔子生在他背上！血肉相連，人兔同皮，連體嬰似地相偎相依。

「老公，怎麼今天起這麼晚？」素華端著一盤荷包蛋走進來問道。餐桌旁的曉蜜用筷子戳著荷包蛋玩，簌簌有聲地吸著牛奶。

他的視線在素華和曉蜜臉上來回掃著，最後把焦點放在玻璃中的牛奶上。

「我背上長兔子了。」他說。

曉蜜滿臉驚奇盯著他，高聲問道：「老爸，你終於也長兔子啦？」

他點點頭回答：「是呀，我今天早上才發現的。」

「我上個禮拜也長了兩隻呢。」素華掩著嘴說。

是呀，說不定這只是一種流行傳染病，得病之後會在背上長出一個很像兔子的異化痘什麼的，可能是皮膚病的一種吧？

然而那一身皮毛柔軟光亮似將溶的厚雪，眼珠子鮮紅水靈，無論蹭臉、扭動的細微動作都十分可愛動人。陳勇峰歪著頭看著鏡子，和它大眼瞪小眼，第一次因為一隻動物展現了豐沛的生命細節而惱怒。

千頭萬緒便這麼水壩潰堤般盲目奔湧著。

白色的皮毛，假裝它是條圍巾嘛，太愚蠢了，他又不是女高中生，不要。

用刀割開似乎風險太大，天知道會發生什麼事，這樣血淋淋的場面他是敬謝不敏了。

藏起來？對，藏起來，這不是最簡單的方法嗎？只要沒人發現，這隻兔子就和根本不存在一樣。

手指跟著廣播流行音樂打著拍子，些許低啞的嗓音輕聲哼著曲子，陳勇峰堵車堵得悠閒自在、輕鬆愉快。整條馬路就像一座超長雙向線型汽車展場，各色各樣的車子一動也不動地向彼此展示著，包括了陳勇峰的二手TOYOTA。

素華和曉蜜根本沒有發現異狀，和往常一樣吃完早餐，接著送他出門上班，無視他圓球一樣的大圍巾穿著，即使窗外的麻雀歡欣歌唱，枝頭綠葉迎風搖曳，今天是個春暖花開的好天氣。

如果認識二十年，每天睡在一起的伴侶，和一個養了十幾年的女兒都沒有發現，還有誰會發現他肩膀上有隻兔子？

綠燈。電話接通：「喂，您好。」廢氣、灰霧、烏雲漫漫一片，沒有邊界。他踩下加油，緩緩駛行。「富源公司嗎？我是正園材料，這個月的訂單沒有問題吧？」他站在打擊區上，蹭了蹭腳下的紅土，三壞球，沒有好球。「妳好……」他說。麻雀歡欣歌唱，枝頭綠葉迎風搖曳，真是春暖花開的好天氣，練球不分季節，他第一次知道春天是初綻的花季。車窗外的景物迅速後退，像是快轉的膠卷電影，他正往目的地前進。

黃燈。一二壘有人，無人出局，教練下了暗號，短打推進，汗從額上滴下，他收起手臂，克制著自己全力揮棒的渴望。

「不是，這個問題我們可以解釋的嘛，王先生？王先生？」豆大雨珠粒粒砸在玻璃上，雨刷刷過，雨又落下，厚雲漸漸勒緊天空，陽光稀薄。比賽結束，那是個春暖花開的好天氣，她站在初綻的白山茶前，叢叢簇簇瑩白如玉的花瓣聚積為流淌的雲海，她膚白勝雪，襯得雙頰上的粉紅嬌艷似薔薇，她輕輕笑了。「你好。」她說。

紅燈。「林經理，我們上次不是這樣說的啊，林經理你不能這樣嘛！」觀眾幾乎塞滿每個角落，加油的嘶吼聲潮水般從四處襲來，氧氣沸騰騰盡。九局下半雙方平手，三壘有人，教練這麼說，高飛犧牲打，教練說。大雨依然落著，還有十分鐘到公司。她輕輕笑著，笑著，站在那個男孩身邊，牽著他的手。

兔子整天都十分安靜，萬分配合，吱都不吱一聲。難怪魔術師只玩兔子和鴿子的把戲。

事實證明，昨天和今天，有沒有兔子，根本沒有差別。

「志明哥——」女子撲入志明懷中，一臉依依不捨。

「春嬌，你別走。」志明哀慟欲絕地擁緊春嬌。兩人的身影在人來人往的機場大廳中合而為一，久久，久久，沒有分開。

陳勇峰一進家門就看到這番摧人心神的場面，曉蜜則是定在電視機前，眼皮都不眨一下。他坐在曉蜜身旁，一起觀賞著男女主角牽牽扯扯、藕斷絲連的錐心離別。

他不經意問：「你媽睡了？」啊，要親了，要親了。

「嗯，睡了。」說完的瞬間，曉蜜瞪大眼睛，雙拳緊握，驚呼出聲。親了！

「你明天不是要期中考？」他換了個姿勢繼續問。

「哎喲，這集很重要耶，女主角要跟男配角一起出國了啦，她還不知道自己懷孕了，可是男主角也以為自己得了癌症。」她隨口拋出本集重點精華，答非所問得光明正大。

「……」他果然完全不懂女高中生的腦袋內容。

「妳早點睡。」陳勇峰緩慢地從沙發中爬起。

鏡頭帶到一臉鐵青的男配角，很明顯目睹了剛剛的一切。曉蜜看得更加仔細了。

臥室中僅一盞小夜燈亮著，素華睡得

香甜，平靜寧謐像列連綿的秀麗山脈，蒙上一層暈黃的臉龐清綺如昔，看不出一絲歲月的痕跡。他在她身旁躺下，彈簧床重重沉下，洗髮精的茉莉花香在鼻下撓動。

他的手輕輕放在素華肩膀上，想要搖醒她，卻聽她突然一聲夢囈，「兔子」兩個字剎那衝進他腦裡，他縮回手，閉上雙眼，輕舒了一口氣。

半夢半醒間，腦裡迴響起一首令人心碎的旋律。

陳勇峰盯著鏡子，再度感到疑惑不解。他在左肩發現了昨天在右肩發現的東西，但是昨天發現的東西依然好好地待在原地——兔子變成兩隻了！

海水倒流！玉山崩塌！外星人進攻！他昨天得到的苟且安全感變得像是過期車票般毫無意義了。「兔子」這兩個字像個綁匪，昨天把他扒得一絲不掛，又保證他能安全回家，今天卻拿著槍抵著他，不時往他頭上敲兩下，逼著他走向一條陌生的道路。

其實一隻兔子既然藏得起來，兩隻也是勉強可行，問題是明天會看到幾隻兔子呢？他一邊想著一邊穿上襯衫，難耐的緊繃讓他皺起了眉頭。

二手TOYOTA今天依然在長長車龍中緩緩行進，陳勇峰努力思考正面解決兔子的方法，結果就和塞車時的車速一樣，可悲的可笑。

究竟身上長兔子算是什麼情況呢？兔子又不是疹子，想必不是皮膚病。

活了四十幾年也沒聽說過兔子是寄生的，背上生的肯定不是正常兔子，獸醫或是驅蟲劑大概也沒用。

直接開刀把兔子拿掉，應該是最有用的方式了，只是癌細胞和肥胖都會搞復發，這鬼兔子會不會再冒出來誰也說不準。

最最無奈的是，無論有效沒效，任何一個選擇都不能繼續隱瞞下去，總有被人拆穿的一天。

早晨七點的廣播本該放送著活力和好心情，今天卻像搞錯了時段，全是一些深夜節目的談心內容，明明沒有下雨，喇叭卻濺撒出淚滴。

「接下來這首歌送給傷心的兔子，希望你不要太、難、過喔。來，張學友的看開些吧！女孩。」

不要想不開，他有一拍沒一拍跟著唱著，學著看開，不要想不開……

一進公司，林揚宇龐大的身軀就擋在眼前，今天真是諸事不順。

「經理，有事嗎？」他心中用著鼻孔噴氣，讓最掙掙的表情擺出厭惡架勢。

「陳勇峰，你馬上給我去我辦公室，皮給我繃緊一點！」林揚宇一手撐在他肥肚子上，一手直直指著陳勇峰。

其他人默不作聲，靜靜看著，耳中只聽到冷氣機不斷的轟轟運轉聲。

陳勇峰才剛站好，一疊文件就往臉上砸來，紙張落了滿地。

「你上個月提的訂單，你自己看，什麼鬼東西！」林揚宇噴得他臉上滿是口水。

再囂張也不過是個坐三年板凳的爛投手。兔子在他腦海裡散步。

「要不是我剛好發現，公司要虧錢啦，怎麼辦？你要賠錢嗎？」

好歹他也是個主力先發，那是什麼機車嘴臉？兔子四處竄。

「公司請你是要賺錢，你不知道現在工作不好找是不是，外面一大堆大學生等著要你的薪水，要是丟了工作，我看你連哭也哭不出來！」

背上泛起悶熱的刺癢，難受的感覺牽引出難受的回憶，兔子已經開始快樂地跳舞了。

素華。哭聲。路燈照亮雨後的柏油路，他聽到斷續淒咽，是素華蹲坐在角落。她頭上枝葉不停滴落水珠，彷彿她的

世界風雨未息。

「你的工作有很難是不是，這什麼工作態度啊！」

越來越灼熱，越來越難受，肩膀越來越沈重。兔子狂奔著。

他陪她坐了整夜，告訴她所有他看過的武俠小說情節。

他要了她一個承諾，給了她一個承諾。「廢物，你有沒有沒在聽我說話？」

媽的！他抓了抓背，整片背上都是兔子，它們竟然攻佔了所有領地，簡直像是讓他穿了一件活蹦亂跳的兔子披風，無風自動，重愈泰山，幾欲撕下皮肉。他汗如雨下，感到它們奮力掙扎扭動，像是要從他身體裡衝出來，身上的襯衫越來越緊，瀕臨爆炸邊緣。

「死、胖、子。」他一字一字大聲說。「你剛剛說什麼？你給我再說一遍！」林揚宇呆了瞬間，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。

「沒用的死胖子。」應上司要求。完全沒想到陳勇峰會反抗，他怒斥：「你個垃圾說什麼東西！」

「你才垃圾，連續投十五個保送，你是蒙著眼還是用腳丟球？」陳勇峰宣揚著上司的輝煌紀錄，像是怕人不知道，說得比剛才還大聲一倍。

「你威風過又怎樣，現在不過是條狗。」林揚宇大吼，氣得臉上肥肉都在顫動。

「你現在威風又怎樣，不過是條你爸的狗。」他反唇相譏。

「你、你、你再囂張還不是撿破爛，誰都知道你開二手車——」林揚宇的聲線倏地飆高，話還沒說完，陳勇峰像隻脫韁野馬往前衝去，一把掀起林揚宇的領子，他背上的重量全都消失無影蹤，兔子瞬間全都不見了。

「不准你這樣說她，她好得很，她好得很！」他用盡全身氣力使勁搖晃，嘶吼著：「她好的很！她好得很——」

九局下半，雙方平手，三壘有人，他站上打擊區，往觀眾席看了一眼。

他等著。他揮擊。他跑著。他笑著。她看著。她祈禱。她叫著。她哭著。

剛走出校門，曉蜜就發現她家的TOYOTA停在前方，並對著她鳴了兩聲喇叭。

「老爸，你怎麼會在這裡？」她坐進車子裡問道。

他遞給她一大包熱呼呼的雞蛋糕，接著說：「我失業了。」語氣平靜的像他只是丟了隻襪子。

曉蜜叨著雞蛋糕，睜圓眼看他。「這麼突然？」她問。

「我……突然發現這份工作不太適合我。」他兩手交握攔在方向盤上，拇指不停繞轉。

曉蜜皺起眉頭打量著他說：「媽還不知道吧。」

他把手放在肚子上，低著頭說：「她等一下就會知道了。」

曉蜜把雞蛋糕湊到他面前說：「一起吃吧。」

兩人開始一個個分食著那袋雞蛋糕，車內滿溢砂糖和奶油的溫暖香味。

「女孩子拿什麼手槍，怎麼老是跟你爸搶？」他推開曉蜜的手，往目標進攻。

「我你女兒耶，你才應該讓我咧。」曉蜜狠狠拍開他，迅捷地拿走雞蛋糕手槍，撒嬌說：「哎呀，反正還有很多嘛。你吃這個啦，兔子，兔子！」她指著底下的雞蛋糕兔子。

陳勇峰拿起那塊雞蛋糕猛盯著，遲遲沒有動口。腦海中突然浮現素華的身影，她站在白山茶之前，笑著。

沒有兔子！對，沒有，一隻也沒有了。他閉上眼，把兔子丟入口中。

【接續 第7版】